

兰考县公安局物业、保安服务项目第二标段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公安局物业、保安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lankao.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34
- 2、项目名称：兰考县公安局物业、保安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785,426.74 元
最高限价：2,785,426.74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34-1-2	第二标段：兰考县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	501997.68	501997.6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标段划分：
第二标段：兰考县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
 -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采购内容：兰考县公安局办公大楼及兰考县公安局办案中心保安服务（详见服务要求）；
 - 5.4 服务期限：三年
 - 5.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6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现行合格标准及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第二标段：兰考县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的投标人应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有效《保安服务许可证》；投标人为外省企业的，还须在兰考县公安局备案合格。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的网页截图，查询日期必须为公告发布之后，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5 月 1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2. 地点: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lankao.gov.cn/>)

3. 方式: 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 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 CA。

(2) 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 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 再用 CA 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5 月 30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lankao.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5 月 30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等 (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兰考县政府采购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一个有效周期内)。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lankao.gov.cn/>)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项目××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4.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lankao.gov.cn/>)。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公安局

地址：兰考县公安局

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方式：135921115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万悦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科教园区牛顿国际B座7楼

联系人：孙跃飞

联系方式：186387799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跃飞

联系方式：18638779933